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U1ZB（2024）0800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佛祖宫路沥青路面改造工程已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资金来源上级拨款及自筹，招标人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居民委员会，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优一项目服务（福建）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

2.2. 工程建设规模：总造价 256474 元，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预算；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本工程系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佛祖宫路沥青路面改造工程，总造价 256474 元，道路长度：285.34 米，主要有道路工程、排水工程及交通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预算；

2.4.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15个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无；

2.5.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6. 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本招标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一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一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9.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9 月 2 日 8 时 00 分至 2024 年 9 月 6 日 18 时 00 分到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居民委员会（报名前请提前预约：15159878222）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等资料。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300 元，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 12000 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①投标保证金应用信封或档案袋密封，在上面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若投标单位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的将被拒绝其投标）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7.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五楼会议室。

7.3. 投标文件递交的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到场，且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到场核验登记，否则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若为法定代表人到场的，还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若为委托代理人到场的，还应随带并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未能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或不能完整出具以上证件的，视为自动弃权，放弃参加投标。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泉州市晋江市人民政府网（www.jinjiang.gov.cn）、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公告栏和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居民委员会公开栏上发布。

9. 监管部门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晋江市新塘街道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晋江市新塘街道

联系电话：0595-88129926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址：晋江市新塘街道沙塘社区，

邮编：362200；

电话：15159878222；

联系人：王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优一项目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梅岭街道碧山社区聚兴小区 1 期 1 幢 3 单元 709 室，

邮编：362200；

电话：18559545991；

联系人：小刘。

2024 年 9 月 2 日